

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72657642

商标： 保利兴

原文日期： 2024年07月11日

原文编号： 2024异0000027220YYDB

收件人名称： 广东保利兴科技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商标异议答辩通知书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72657646

商标： 保利兴

原文日期： 2024年07月11日

原文编号： 2024异0000027211YYDB

收件人名称： 广东保利兴科技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商标异议答辩通知书